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双侠女士计划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65,712股公司股份（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2022年5月12日，公司收到李双侠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其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双侠女士减持计划实施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李双侠	集中竞价交易	2022/5/11	8.64	60,000	0.0143
		2022/5/12	9.50	50,000	0.0119
合计	-	-	-	110,000	0.026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双侠	合计持有股份	662,847	0.1580	552,847	0.13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712	0.0395	5,5712	0.01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97,135	0.1185	497,135	0.118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减持情况。

3、李双侠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李双侠女士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李双侠女士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三日